

债券简称：20 蓉高 03

债券代码：175477.SH

债券简称：21 蓉高 K1

债券代码：175835.SH

债券简称：22 蓉高 01

债券代码：185327.SH

债券简称：22 蓉高 02

债券代码：185639.SH

债券简称：22 蓉高 03

债券代码：185744.SH

债券简称：22 蓉高 04

债券代码：137694.SH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撤销监事会及设立审计委员会的临时受托管理报告

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二〇二五年七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创新创业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之受托管理协议》《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协议》《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受托管理协议》《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创新创业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受托管理协议二》（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和约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高投集团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撤销监事会及设立审计委员会的公告》，发行人撤销监事会及设立审计委员会，具体情况如下：

一、事项基本情况

（一）原监事会人员任职情况

姓名	职务
王琳	监事
唐岷	监事
谢志勇	职工监事
李昱	职工监事

（二）人员变动原因及依据

经公司有权机构决定，同意修订公司章程，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和监事，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依法行使监事会的相关职责，审计委员会委员 3 名（含召集人 1 名），原则上由外部董事组成。

根据公司有权机构决定，免去王琳、唐岷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职务；免去谢志勇、李昱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职工监事职务。

（三）审计委员会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李玉周	外部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召集人
蔡斌	外部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
叶建中	外部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

（四）相关人员任职的有权机关批准/备案情况

本次公司人员变更均经过有权机构通过，任职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法》相关规定。公司本次人员变动将依照有关规定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备案手续。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依据发行人于 2025 年 7 月 1 日出具的《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撤销监事会及设立审计委员会的公告》，本次发行人撤销监事会及设立审计委员会属于发行人经营过程中正常事务，未发现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



国泰海通证券作为“20 蓉高 03”、“21 蓉高 K1”、“22 蓉高 01”、“22 蓉高 02”、“22 蓉高 03”、“22 蓉高 04”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和约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国泰海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次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三、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徐昊、杨馨苑

联系电话：021-23187437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撤销监事会及设立审计委员会的临时受托管理报告》之盖章页）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7月7日

